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1日至2025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8427769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栾川县金鼎矿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洛阳市栾川县陶湾镇松树台村

代理机构 中知尚壹（河南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5类：个人服装搭配咨询；殡仪；计划和安排婚礼服务；在线网络社交服务；法律文件准备服务；警卫服务；保姆服务；领养代理；日夜护卫；安全及防盗警报系统的监控